

证券代码：300188 证券简称：美亚柏科 公告编号：2019-112

##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武汉大千交易对手方业绩补偿承诺履行完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截至2019年12月30日，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美亚柏科”）共收到武汉大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武汉大千”）股东严国建先生、杨捷女士、王彬先生和熊子松先生（以上四人简称“交易对手方”）业绩补偿款1,004.5572万元，交易对手方业绩补偿承诺履行完毕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业绩补偿承诺基本情况

2015年6月24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武汉大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51%股权的议案》，公司通过增资并受让部分股份的方式取得武汉大千51%股权。公司、武汉大千及交易对手方签订了《投资协议》。武汉大千承诺，2015、2016和2017年度经审计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660万元、792万元、950万元，三年累计不低于2,402万元。如果三年经审计后的累计实际净利润总额未达到承诺净利润总额，交易对手方应对美亚柏科给予现金补偿。详细内容见公司2015年6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《关于收购武汉大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51%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44）。

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现金购买武汉大千51%股权2015年至2017年度累计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审核报告》（致同专字（2018）第350ZC0150号）：武汉大千2015年至2017年财务报表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经审计的武汉大千考核期扣非净利润分别为693.61万元、-293.59万元、32.26万元，累计扣非净利润为432.28万元，低于承诺累计考核扣非净利润的2,402万元。武汉大千2015年至2017年累计业绩承诺未实现，交易对手方共需以现金方式向公司补偿金额总计1,004.5572万元。

## 二、业绩补偿承诺履行情况

公司、武汉大千及交易对手方经过友好协商，于2018年4月13日签署了《业绩补偿承诺》，交易对手方承诺在出具承诺7个自然日支付补偿款的20%，剩余款项于2019年12月31日前分次付清。如有逾期，每逾期一日，应支付逾期付款金额的0.05%给美亚柏科作为违约金。

2018年4月19日，公司收到第一笔20%的补偿款，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《关于收到武汉大千交易对手方业绩补偿款暨后续履行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29）。

截至2019年12月30日，剩余80%的补偿款已全部收齐。武汉大千交易对手方已按照《业绩补偿承诺》的约定，共向美亚柏科支付业绩补偿款1,004.5572万元，武汉大千交易对手方本次业绩补偿承诺已履行完毕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2月30日